**臺東縣金峰鄉110年南迴小米釀酒競賽簡章**

1. 目的：

　　小米種植與收成一直是本鄉排灣族及魯凱族生活中重要的農事事務，也是過去族人部落社會重要之象徵，然在農食多元化及傳統作物勢微，小米為主之人文生活似只存在長輩們生活，而無法將小米農業無形或有形之農藝智慧，傳達給較年輕之族人。

　　本鄉近年推動小米文化產業帶動六級產業提升，具一定成績，為行銷本鄉農特產，本計畫規畫結合本鄉小米季系列活動，推出農業行銷系列活動，以結合本鄉資源，豐富小米季期間活動。本計畫主要目的如下：

1. 透過活動行銷本鄉小米文化產業及週邊經濟效益。
2. 以小米文化傳統慶典常見傳統部落事務為傳承加深部落族人之印象，並藉此提升青年學習傳統產業之技能，以啓發創新產業之思維。
3. 以部落農務體驗方式提升遊客對小米農產之認識，並藉此推動本鄉農特產。
4. 提供本鄉青農及產銷班農戶行銷平台，提升持續從農之意願，並學習銷售能力，提升經濟收入。
5. 依據：臺東南迴小米產業示範區創新提升推動計畫。
6. 主辦單位：
7. 指導單位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臺東縣政府
8. 主辦單位：臺東縣金峰鄉公所
9. 協辦單位：臺東縣金峰鄉民代表會、臺東縣金峰鄉各產銷班及產業業者、臺東縣金峰鄉各社區發展協會
10. 計畫工作項目及執行方法：
11. 辦理日期：

(一)釀酒日期：110年10月0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起至16時止。

(二)評比及頒獎日期：110年10年09日(星期六)上午10時。（配合本鄉射箭比賽）

1. 辦理地點：

　(一)釀酒競賽：臺東縣金峰鄉新興展售中心前廣場。

　(二)評審及頒獎：臺東縣金峰鄉新興國小。

1. 執行方式：

(一)報名方式及資格：

1. 2人以上至多3名成年人組隊方式報名，每組內至少2人設籍於南迴4鄉鎮(金峰鄉、太麻里、大武鄉及達仁鄉)，每組內至少1人為45歲以下青年。
2. 報名隊伍須於110年9月28日(星期二)下午17時前，前填妥報名表，親送或委託他人送繳至本所，並完成保證金500元之繳納(保證金於製作當日出席確認後無息發還)。
3. 本次競賽預計受理10組隊伍，如報名組數超出，則辦理書面初審，初審方式另公告。

(二)指定材料：材料由參賽隊伍自行準備原住民傳統小米、酒麴及釀造用水，於製作日期當日由隊伍成員簽領材料費3,000元。評分用容器及佈置用材料亦由參賽者準備。材料須詳填於報名表內，現場使用之材料不得與報名表內不符，現場發現不符者視同棄賽。

(三)指定容器：桃太郎系列32罐裝玻璃（口徑11.5cm × 高41.5cm × 底部寬：27cm；容量：20000cc）。

(四)釀酒競賽流程說明：110年10月2日(星期六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| 時間 | 流程項目 | 說明 |
| 1 | 09:00～09:30 | 選手抽籤入場 | (1)選手應依桌號入場，不得任意變更位置(2)選手簽收大會提供之設備 |
| 2 | 09:30～09:40 | 競賽規則說明 | 由本次評分組組長及辦理單位說明。 |
| 3 | 09:40～16:00 | 小米釀酒製作 | (1)製作過程中可離場，但進出場域須經本所同仁檢察。(2)提前完成得先行放置於指定地點。 |
| 4 | 16:00～16:30 | 小米釀酒放置指定地點。 | (1)產銷班集貨場。(2)每一組參賽人員於成品安置期間，得於本所同仁1名及產銷班人員１名確認身分陪同下，至多進出2次，並由本所同仁作成記錄，並經產銷班人員及選手簽名。進出期間除清水外，不得持其他物品。 |

(五)評審及頒獎：110年10年09日(星期六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| 時間 | 流程項目 | 說明 |
| 1 | 10:00～10:30 | 評分場地佈置 | 由本所工作人員先行場地佈置，包含所釀小米酒之排列位置。由各參賽隊伍依工作團隊人員指示搬出所釀小米酒。 |
| 2 | 10:30～10:50 | 評分方式說明 | (1)專家評分：依評分標準給分佔60%，如評分表。(2)大眾評分：設投票箱供100名民眾投票，每位民眾得選出3名心中符合傳統小米酒之優選，給予「點」分。 |
| 3 | 10:50～11:40 | 評分進行 | (1)由參賽選手依序提供各專家評審及大眾評審30cc，另提供1杯於指定位置做展示(取酒到裝杯之衛生、創意裝飾)。(2)專家評審各自給分。(3)主持人採訪參賽隊伍小米酒之故事性。 |
| 4 | 11:40～12:00 | 評審講評 | 由專家評審推排1人 |
| 5 | 12:00～12:30 | 頒獎 | 配合小米季競技活動畢幕頒發成績優異之獎項。 |

(六)民眾評審甄選辦法：評選活動當天設投票箱供100名民眾投票(打卡換投票卷)，不限是否為本鄉民眾，活動評選後由鄉長(或指定代理)抽出10名投票民眾由本所頒贈價值500元之本鄉農作拌手禮。

(七)專家評審評分標準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| 成績 | 配分 | 說明 |
| 1 | 色香味 | 60 | 味覺、香味回韻、普及性 |
| 2 | 清潔衛生 | 20 | 取酒到裝杯之衛生 |
| 3 | 文化元素 | 10 | 主持人採訪小米酒之故事性 |
| 4 | 創意裝飾 | 10 | 命名的協調、視覺美感、素材的運用、器皿與作品整體美觀度 |
| 總分 | 100 |  |

(八)奬勵方式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| 成績 | 名額 | 獎金 | 備註 |
|  | 第一名 | 1名 | 20,000 | 獎牌\*1 |
|  | 第二名 | 1名 | 5,000 | 獎牌\*1 |
|  | 第三名 | 2名 | 3,000 | 獎牌\*2 |
|  | 佳作 | 6名 | 0 | 獎牌\*6 |

(九)其他注意事項：本次釀酒為求公允，擬聘專全程錄影記錄外，並邀請媒體採訪並協助行銷。

**臺東縣金峰鄉110年南迴小米釀酒競賽暨行銷活動報名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：（由主辦單位填寫） | 隊伍名稱 |  |
| 參賽者資料 |
| 姓名1 |  | 生日 |  | 身分證號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姓名2 |  | 生日 |  | 身分證號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姓名3 |  | 生日 |  | 身分證號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 聯絡電話 |  |

* 1. 以3名成年人組隊方式報名，每組內至少1人設籍於本鄉，每組內至少1人為45歲以下青年。
	2. 報名隊伍須於110年9月28日(星期二)下午17時前，前填妥報名表，親送或委託他人送繳至本所，並完成保證金500元之繳納(保證金於製作當日出席確認後無息發還)。
	3. 本次競賽預計受理10組隊伍，如報名組數超出，則辦理書面初審，初審方式另公告。
	4. 指定材料：材料由參賽隊伍自行採購，由本所提供每組2,000元採購經費，於製作日期當日由隊伍成員簽領。釀酒主材料以小米為主，酒粷不拘，釀造用水不得含任何酒精性成分，並須自備評分用容器及佈置材料費。
	5. 主辦單位僅提供桌子、快速爐、手套、礦泉水，請參賽者自行準備材料及擺設碗盤。
	6. 各隊參賽報名結果、選手報到時間及注意事項將在110年9月28日(四)於臺東縣金峰鄉官方網站/官方臉書粉絲專頁公告，主辦單位將不另寄發參賽通知，敬請注意 。
	7. 報名參賽時所填寫之資料及比賽拍攝影片，均授權被使用於官方網站、媒體報導及活動廣宣、PR和製作物上；並可運用於Youtube、社群網站等外部網站，現場拍攝之影片著作權將歸屬主辦單位所有。（於報名時同步請參賽人員填寫授權使用書）。

**臺東縣金峰鄉110年南迴小米釀酒競賽暨行銷活動身分證粘貼處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參賽隊伍名稱** |  |
| **選手１** | **正面** | **背正** |
| **選手２** | **正面** | **背正** |
| **選手３** | **正面** | **背正** |

**臺東縣金峰鄉110年南迴小米釀酒競賽暨行銷活動**

 **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**

茲就本人參與主辦單位所舉辦之競賽活動文字與作品資料，本人同意以下事項：

本人授權在本次活動中所拍攝有關文字、相片及肖像，均可在官方網站及相關刊物使用。主辦單位就該著作全部享有完整之著作權。

本人瞭解並同意上述授權。

此致 臺東縣金峰鄉公所

立書人

姓名1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姓名2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姓名3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中華民國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年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月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日